

The background of the book cover is a reproduction of Vincent van Gogh's famous painting "Starry Night". It features a dark blue night sky filled with numerous bright, swirling yellow and white stars of varying sizes. A prominent, larger star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Below the stars, a small town with houses and a church is nestled among green hills under a light blue horizon.

AT LARGE

仰望星空

这个星球上站得最高的灵魂

【英】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 著

Arthur Christopher Benson

余卓桓 译 / 胡或 校

[修订版]



黑龙江出版集团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AT LARGE

仰望星空

这个星球上站得最高的灵魂

【英】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 著

Arthur Christopher Benson

余卓桓 译 / 胡 或 校

[修订版]



黑龙江出版集团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仰望星空 / (英)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著;
余卓桓译. -- 哈尔滨: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2016. 7
ISBN 978-7-5316-8805-1

I. ①仰… II. ①亚… ②余… III. ①随笔—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①I561.6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59474号

仰望星空

YANGWANG XINGKONG

作 者 〔英〕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 著
译 者 余卓桓 译 胡 或 校
选题策划 宋舒白
责任编辑 宋舒白
装帧设计 冯军辉
责任校对 石英

出版发行 黑龙江教育出版社(哈尔滨市南岗区花园街158号)
印 刷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新 浪 微 博 <http://weibo.com/longjiaoshe>
公 众 微 信 heilongjiangjiaoyu
天 猫 店 <https://hljjycbsts.tmall.com>
E - m a i l heilongjiangjiaoyu@126.com
电 话 010—64187564

开 本 700×1000 1/16
印 张 17.5
字 数 220千
版 次 2013年1月第1版 2016年8月第2版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316-8805-1
定 价 39.80元

译者推介

《仰望星空》(At Large) 的作者是亚瑟·克里斯托弗·本森 (Arthur Christopher Benson, 1862-1925)，英国著名的散文家、诗人、作家，剑桥大学莫德林学院的第28届院长。他的父亲是19世纪末坎特伯雷大主教爱德华·怀特·本森，其叔叔是著名的哲学家亨利·西奇威克。因此，本森家族富有文化和著述的传统，也很自然地遗传到他身上。但不幸的是，同样遗传在他身上的还有家族性的精神病。他本人患有狂躁抑郁性的精神病。虽然身患疾病，本森仍是一位杰出的学者和多产作家。他曾就读于伊顿公学和剑桥大学的国王学院，并在1885—1903年间，在伊顿公学和剑桥大学的莫德林学院讲授英国文学。1915—1925年间，他为莫德林学院院长，1906年后，出任格雷欣学校校长。

他在诗歌和散文的领域著述颇丰。令人惊叹的是，他在人生最后的20年

间，每天坚持写日记，写下了世上最长的400万字的日记，给世人留下了一笔丰厚的思想遗产，代表作有：《障山及其他故事》（*The Hill of Trouble and Other Stories*）、《日落岛》（*The Isles of Sunset*）、《曙光中的少年》（*The Child of the Dawn*）、《吟游诗人保罗及其他故事》（*Paul the Minstrel and Other Stories*）、《自由之旅》（*Escape and Other Essays*）、《我心无惧》（*Where No Fear Was*）、《剑桥论道》（*Cambridge Essays on Education*）、《静水之旁》（*Beside Still Waters*）、《圣坛之火》（*The Altar Fire*）等。

在本书的翻译过程中，我常有一种感同身受的感觉，常为作者朴素而深刻的论述拍案叫绝，同时也有着“酒逢知己千杯少”的酣畅淋漓。这种快乐让我丝毫感受不到历时半年的翻译之苦，取而代之的是导师般的引领与知心好友“跨世纪”般交谈后的豁然开朗。因此，我也由衷地希望将这份收获和喜悦与读者分享。

沉睡的日子终究要被唤醒，仰望星空的时刻终究要被脚踏实地的行为所取代。我想，诸如此类的人生抉择，本森在百年前就已经经历过了吧。一晃百年过去了，我觉得，现在的自己也同样站在过往许许多多人所面临的人生岔道口。

社会的浮华，内心的躁动，让人的心灵难以平静。正是为了找寻心灵的平静，才有意识地躲避着这些喧嚣。但是，真的能够躲避吗？显然，这是很难的。本森在该书中第一章就开宗明义地写道：“是的，这是一次实验，但这是一次无关紧要的实验。”他的勇气让我佩服。当我完成译作，在夜深人静时，默默地看着英文原著，内心所产生的共鸣仍然那样的强烈，脑海中不时浮现这样一幅景象：一个50岁左右的男子，双眼深沉地看着熙熙攘攘的街道，捋一下胡须，然后，默默无语地远离，回到一片可以让自己肉体与心灵都能得到自由的天地，让灵魂在无所拘束的大草原上放飞。埃里岛美丽的景色让

本森望峰息心，什么觥筹交错，什么冗杂的会议，什么人际的繁琐，都是浮云一朵，在高旷的天际上随风飘荡。

来到埃里岛，本森的内心趋于平静，精神也开始了一次次神游。眼前的景色，一次次让诗人抒发了难以抑制的感情。在悠闲的时间里，他思考着人生的各个方面，对幽默、旅行、羞怯、宗教等都表达了自己独特的看法。译者在翻译的时候，不止一次为诗人那睿智与深邃的观点所启发，产生共鸣。诗人的文笔自然而优美，诚挚的情感如流水般缓缓地从笔端流露出来。相信读者在阅读过程中会不止一次感叹诗人朴实优美的句子。虽然译者尽了自己最大的努力，但心中仍不免诚惶诚恐，害怕词不达意。

翻译的过程也是心灵接受洗礼的过程，文中让我印象深刻的有以下几句：“人生最大的胜利，就是不论历经多少失败，多少失意，都能将希望长存于心底。”“即使人们不是任何方面的专家，也必然是生活本身的专家。”诸如此类的思想表达，在本书中俯拾皆是，与文章的主题遥相呼应、相得益彰。这是我在阅读其他书籍时很少遇到的，我常常因这种心灵和精神的共鸣而会心一笑，或是被作者那些对事物深邃而又独特的视角与见解深深折服，常常不禁在掩卷时感叹：“大学之大不在大楼，而在大师也！中国的大学倘若也能有一批这样的大师，那将是今日中国青年人之幸、中华民族之幸、中国之幸！”

在本书中，本森坚持用第一人称来写作，让人感觉他在向你娓娓道来。作者从不矫揉造作、不妄自尊大，只是希望将自己对人生的一些体会与感想抒发出来，也没有过分强调自己的思想所蕴涵的价值，仅供世人参考而已。

最后，我要特别感谢孔宁老师和策划编辑的指导与信任。限于译者才疏学浅，深恐不能还原作者的思想，还请读者多多雅正！同时更愿与读者分享读过此书后的感受。愿我们都能在快乐的阅读之旅中感悟人生、收获喜悦，愿今日中国之青年都能透过这本《仰望星空》开启自己的人生之窗。

译者推介 / 1

第一章 一种生活方式 / 1

第二章 坐看云起 / 17

第三章 友情 / 30

第四章 幽默 / 44

第五章 旅行的意义 / 57

第六章 论“专长” / 73

第七章 时无英雄 / 89

第八章 羞怯 / 103

第九章 论“平等” / 115

第十章 自我优越感 / 126

第十一章 凯尔姆斯科特与威廉·莫里斯 / 138

第十二章 演讲日 / 152

第十三章 文学“点睛” / 166

第十四章 仲夏之遐想 / 179

- 第十五章 象征 / 189
第十六章 乐观 / 199
第十七章 欢乐 / 211
第十八章 上帝之爱 / 222
跋 / 233

第一章

一种生活方式

生活，我很热爱它，但我并不被它所奴役；自由，我很向往它，但我从未被它所束缚。我常常在家里做生活实验，用它检验一些浅显易懂的道理，但知易行难，不过好在只是实验而已，况且作用在我这个卑微之人身上，于大众也无伤大雅，所以各位看客切莫大惊小怪。社会上，有着许多对生活充满积极向往之人，因此，我对自身所做的实验，并不感到懊悔和沮丧。如果诸位问我：做这些事情是否值得？我的答案只有某种遗憾之情。

当我静下来的时候，我常想，作为一个单身汉，在一年之中有约摸半年时间从事学术研究，而另半年则老老实实待在一处，这样做的意义到底有多大？我也常常扪心自问，自己到底要干吗？于是，我便不想继续待在大学宿舍里，并非因为我经济拮据所致，而是因为在校园里，我要花费大量的时间在一些人

情世故中疲于奔命。虽然，我在大学校园里，也有不少情投意合的朋友，但我却不想自己成为一只到处游荡的鸽子，仿佛时时刻刻都在寻觅栖身之地。

与很多在各种社交场合下疲于奔命的人不同，我喜欢一个人独处，在皓月当空时，一个人静静地咀嚼思想，让灵魂与自己的心神一次次碰撞，接受昨天、今天、明天各种思潮的洗礼。综合以上因素，我便极为喜欢在自家的火炉旁、椅子上、书堆里，寻找惬意的生活方式。因此，要是迫我屈就于其他家庭里的一些繁文缛节，受制于他人的安排，那就仿若将我扼杀了一般。当门铃意外响起，要是我不得不搁下手中的笔，强迫自己满脸堆笑地迎接不速之客，那便等同于拿刀戕害我。此外，若是在别人的牵引之下，到我不愿去的地方，那将是对我的折磨。即便如此，我也必须抛下心中的向往，接受或者忍受这些俗事，因为我最担心的还是失去与他人的交往。

在我一些日常工作中，大部分的时间要在与各式各样的人打交道中一点点消磨，但是，我的内心却常常涌出一种向往，即过上一种静思与反省的生活。当我一想到要到处与人作恭维式的拜访时，内心就倍感烦闷，因为这些流于表面的应酬形式，恰恰是一种缺乏活力的生活方式。当我不得已而为之时，我就时常叮嘱自己不能过于放纵，而要时刻增加自身的活力。

手中之笔，一直是我难以割舍的手足，它既是指引我生活的良师，也是排遣我胸中寂寞的益友。与那些形式上的拜访不同，创作对我来说，可以做到对灵魂的解读、情感的宣泄、情操的陶冶，是一种充满激情、阳光的举措。

要想不被这些流于形式的拜访所干扰，还有一剂“婚姻”药能将自己解脱出来。但是，婚姻不能草率，更不能等同于儿戏，要是出于完成一种责任，或者提高生育率而婚配，那么，就我本身而言，拥有婚姻的可能性也在逐渐缩小。虽然，我承认世界上那些幸福美满的婚姻表现得唯美和高尚，我也愿意放

弃所有，而对爱情矢志不渝，但是，这种狂热的激情终有一天将要淡化，某种欲望与现实终究要进行一番刀光剑影的厮杀，最后让现实占据上风。

逃避根本于事无补，反而助长消极的情绪。我只是一个卑微的人，无法避开世俗的困扰，即便我成日仰望星空，期待自己有朝一日能不食人间烟火，但我终究无法自欺欺人，也摆脱不了吃五谷杂粮的宿命。当我悲哀自己不幸的人生时，有位睿智且温柔的阿姨曾悄悄点化我：你的生活，从未真正放开。面对阿姨苦口婆心的劝说，我一时语塞，羞愧难当。事实上我并没有奢求过其他任何看不见摸不着的东西，我只是经过小溪时，会驻足沉思一会，然后光着脚丫洗去一身的尘土。

我已经确信自己陷入了一种深沉的情感之中。对于这种忧思，我仿佛从画家雷诺阿的一幅画中得到禅悟。画中，有位可爱的小女孩在一条小溪里，紧紧地抱着一只体态臃肿、耷拉着头的西班牙猎狗，小姑娘所有的动作与神情，皆在告诉看客：她担心它会淹死。我必须承认，看了这幅画之后，我以往的一些坚持似乎跟着有了一丝松动，或许是自己太过敏感了吧，我只能遗憾地这样安慰自己。我总是幻想一种关系，那就是亲密与浪漫的关系，当我沉迷在这种唯美的关系里不能自拔时，便被折磨得身心疲惫。尔后，我阅读到罗伯特·勃朗宁与伊丽莎白·芭蕾特两人之间的情书时，瞬间意识到，要是没有上天的恩赐，他们这种至高境界的爱情也会无望，也会着地，也会摔得粉碎。即便如此，我仍旧不去抱怨，抱怨这些唯美的东西不能拿一个花瓶来盛装，我的这些没头没脑的抱怨，就好比卡莱尔亲爱的母亲总是不断唠叨着自己不佳的健康状况。

那么，像我这样一个极端热爱自由却又愤懑的单身汉，到底该怎么办呢？每每想到这里，我便辗转反侧、彻夜难眠，后来我拿定了主意：我不能继续住在城镇，忍受如此喧嚣的生活，尽管我已经住了半年的光景，而且也非常喜欢

城镇里的朋友，但是我现在还是不愿意与他人频繁地打交道。因为我的性格，让我觉得没有理由为了获得一些乐趣，而经常性地参加一些让自己了无生趣的社交活动。但是，我也不可能逃避现实吧！我也不能圈一块地，自己隐匿起来吧！终于，我作了一个决定：选择做自己内心所向往的事情。我有一间宽敞的房子，在一个极为宁静的乡村里，装修得特别舒适、温馨。许多朋友“慕名而来”，与我一起分享这份快乐的生活。在此，我很想与大家一起分享一下自己独居的生活状态，那么，就从这段隐士般的生活开始吧。

我隐居的地方名为“埃里岛”，埃里岛历史悠久，坐落于英格兰东部沼泽地带的中央，四周环绕着低矮的沙砾山丘，形状类似人的手掌，而河流恰似在人的手腕上流过。埃里岛则在河流之上，岛上鹤立着高大的棕榈树。向西边延伸的“手指”，使得这片沼泽托起了一个广阔的平原，平原上面几乎全是泥煤，地下则是泻湖。几个世纪以来，这里不断分解的水草植物逐渐堆积，便形成了今日的奇观。在岛上举目眺望，可以看到位于纽马克特布兰登山脉低矮的山顶，同时在亨廷顿贫瘠的荒原上也能“偷窥”到戈格马格斯的倩影。北边是一望无际的草原，河流翻滚而奔腾着，一直流至瓦斯这个地方。依山而走，可以看见山势向海延展的坡度渐缓，海浪汹涌澎湃、呼啸而来，足有数百英尺高，直扑南部的那里恩大桥。在那里，可以欣赏到乌斯河舒缓地向下流，溢满在清澈的池塘与芦苇丛间。

小岛“手指”的最南端，有一座村落矗立在古老的教堂旁边。透过锡卡莱尔的树丛，仍可勾勒出几英里外教堂粗犷的尖顶轮廓。早在一千二百年前，一位名叫欧文的教士曾住在那里，他便是大名鼎鼎的、被修道士们唤做欧文纳斯的牧羊人。欧文当年在这片荒原上只是负责为圣·埃塞德丽达（埃里岛的统治者与修道院长）看管羊群。当这位教士在低矮的山丘上来回往返时，看着汹涌而来的海水，不知这位村野气息浓厚与热心传教的教士会有怎样的触

动？我想，在夜幕下垂之后，他肯定能听到湿地上水鸟的鸣叫，也能看到“小精灵”般的火光在芦苇丛边的洼地上闪烁。但是，我又想，或许好些景象根本没有触及他的心灵。后来，他在这里修建了一座规模很小的庙宇，及至后来，他也被埋葬在那里。多年以后，这里修道士的数目逐渐增多，这些修道士建造了一座大教堂，以纪念当年那位牧羊人。在教堂地下，我想，他正酣眠着。

倘若你站在低矮的山丘上，便会看到令人迷醉的一番景象。我时常会在脑海中浮现这样的疑惑：从这一望无垠的平原里，历史上却从未有过诗人或艺术家感受到丝毫的魅力，这一切，究竟为什么？肥沃的黑土、顺直的沟渠、宽阔的水流路线，一直顺流到目力穷尽、人迹罕至的远方。入夏后，山峦之间呈现出一派葱翠的绿，一簇簇树叶在微风吹拂下，轻轻摇摆着，环绕这座孤寂的牧羊人栏棚，满眼都是靛蓝色的树影。远处的教堂轮廓依稀可见，在高高的榆树下，黑糊糊的塔顶露出了尖儿。纵目远望，尽是一片低低的荒原，将那些小灌木丛与树林凸显出来，带来极有层次的美感。

将视野移至南方，站在剑桥的城堡或教堂塔顶上，能看到山那边一缕青烟不知从哪儿升起，挂向天边，宛如朵朵浮云，就像置身于梦境中那些虚无缥缈的城市所勾勒出的丝丝倩影。稍稍扭转头，朝东寻去，遍野都是萨福克郡黑色的松木。在这个方向，视野极为开阔，高旷的蓝天，白云朵朵簇拥，从南天奔来。在天边的一角，清晰地看到一股深墨的翡翠绿，使人不能确定，这是玉还是云。在此之前，我从没见过这样一种绿，绿得叫人晃眼，深得叫人发慌，仿佛置身于仙境一般。

山清水秀的环境，给人一种安详与平和，有一种宾至如归的意境。当你置身于这种人间仙境时，倘或遇到怡人的天气，草木便仿若从林间宽广的空间里破土而出，空气中弥漫出泥土的气息与花儿的清香，那种静谧与渺远的

生活意象，便在这种超然的自然状态下有感而生。当你穿梭在广阔的牧场上，便会惊讶地发现村民们都在默默无语地来回往返，似乎在向外界的世人宣告他们美好而幸福的一天：那么的和谐，那么的从容，那么的幸福，那么的满足。

到了送秋迎冬的季节，这里的景致更有一番味道。若是对苦行生活有些许品味的话，那么，这里的冬天理当为这种人而更替。木叶凋零，整片原野萧索肃杀，似乎被一些最为精致与柔和的颜色所渲染，牧场则被黄色的苇草浸透，干枯的残梗、肥沃的原野，透着的尽是含蓄和内敛，宛若雕刻一般。及至黄昏，辽阔的草原便被迷雾镶上金边，残阳则在地平线上奢侈地燃烧，西边云霞镀上一条金紫色的彩带。等到夕阳西沉，天空也浸透出黄昏般的精彩，出现一片纯碧，海天一色。若是细细观察，云堤也会越发暗淡，悲观的人若是逮到这一景象，便会发出不祥征兆的感慨。入夜之后，配上如繁星闪烁般的灯火，极目远眺，大有“星垂平野阔”之感。

我所居住的房子，外表看起来很普通，里面的装饰才是这所房子全部的精华。这是一位伯爵留下来的房子，昔日，伯爵常常用它当作狩猎的小屋。每每仔细打量这座“宫殿”，我就在猜想，这座房子的原材料莫非是伯爵从陆军或者海军那里定制的？黄色的砖块、蓝色的石板瓦，透出哥特式的凄凉，让人看了心生寒意。房子坐落的区位却不佳，四周被树木所环绕，唯有一条荒废的乡间小道可以通行。而且，为了建造这座房子，房屋的主人将原先一幢极富特色与美感的房子拆掉了，这岂不是一项糟糕的举措。

这里，曾有一座迷人的公园，道路两旁都是修剪过的树木，酸橙与榆树杂呈其中，像极了浩瀚的宇宙中点点繁星。即便已遭人破坏，直到现在，仍可看到通往大堂的台阶以及土丘上废置的鱼塘，还有已然荒草丛生的游乐园。在这个公园里，所有的树木排列有序，角落旮旯里还有一个果园，果园

里稀疏的果树还能结出果儿，乍眼看去，我还以为这是一座古罗马城堡。

为什么我会这么神经兮兮，断想几千年之外的文明？那是有一天，有位园丁将半块精致的古罗马水瓶手柄塞给我看，水瓶是一件陶器，周身泛红，全身被抹上了数层灰泥，擦拭一下后，便能发现两张精美的笑脸浮在水里。接下来的几天里，我感觉自己像中了魔法一般，成天怀疑自己真是幸运之至，就如萨摩斯岛的波律克拉铁斯，我虽没像他一样是位暴君，但我却同他一样运气极佳。后来，我在果园里散步时，竟然发现了与从园丁手里接过来的水瓶一模一样的手柄，而且那些残碎竟然惊人地吻合。于是，我好奇地在这座园子里寻找，竟然发现附近一带的土堆与泥炭下面，都可找寻到古罗马人的遗迹。

就在不久前，有人在沼泽地带犁地时，“淘”到了一个红色的花瓶，周身还带着些许犁的划印。后来，这些消息散了出去，引得一些考古学者对这一地带展开了大规模的挖掘，同样也发现了类似的瓮，埋藏的位置也都在泥炭下面。出土之时，它们仍旧“披金戴银”，十分光亮。据说，此地在50年前，还被浸泡在一片汪洋之中，所以，专家分析，这个地方留下的金银，肯定是由途经此处的一条满载瓷器的货船沉没所致。

在陡峭的峰峦向平坦沼泽地延伸的地方，距公园半里之外，有个家丁曾挖掘出一个铜制的刨尖头。当这个人将此物拿给对珍奇异宝感兴趣的庄园主看时，附近的地主们便闻风而至，将周围这片肥沃的土地仔细地翻了一遍，翻出不少刨尖头，这其中还包括一把做工精致的铜制宝剑。这把宝剑的手上，有着许多孔，大得可容皮带穿过。

现在，在我手上，有着一把做工精致的刀，刀身极为平滑，让人瞠目结舌！这把刀，极有可能是古罗马时期制造的，或者更为久远。除了这些，还有类似于矛的残片；除此之外，就再也没有发现他物了。由此，不少人猜

想，这可能是一艘载满士兵的船，未及赶到战场，就连同武器一起沉没在这泻湖了。

我们由此断想，当这艘船下沉的时候，士兵们只顾着逃命，便没有人在意这些价值不菲的武器。的确如此，后来经考古学家考证，这里便是在赫尔威德时期发生过激烈战斗的遗址。当时，诺曼人在南面的威林厄姆扎营，那里至今还留有一排不深的堑壕，现在那里被称为贝尔塞尔草原。不管称谓如何，诺曼公爵确实当年在这里指挥了一场战争。这里，在当时，还算一个很安静的地方，在这密密麻麻的荆棘丛中，那些黄鹂尽情地欢愉，唱出甜美而又刺耳的歌声。参与这场战斗的诺曼人则用柴草与泥土在沼泽地上筑起了一道道堤坝，它们一直延伸至乌斯河古老的航道上。至于为什么要构筑堤坝，还是与这一带的地质结构有关，因为据勘探，这里实在无法建造一座大桥。诺曼人曾想用平底船渡过这条河，却被赫里沃德的士兵一次次挫败。就这样，诺曼人的船只只得一次次沉没于河流中，那些无辜的数以百计的英勇士兵便葬身在这片软泥的河床上。

当我伫立在这条静静流淌的河的岸边，看到水面上漂浮着的那些莎草、柳草，视野延伸到宽阔的平原，河水流向归至了剑桥。于此，我便陷入了沉思中，往日这段悲烈的历史，仿佛就在眼前拂过，多么让人觳觫。

还是收一收遐想，回到我所住的房子吧。打量起这座房子，让我想起了埃里岛上那些修士们的农庄。农庄上的房间不多，只有疏落的几间。当年，那些身体抱恙的修士与初学的修士被送到这里后，便常常能呼吸到新鲜的空气，领略乡间生活的乐趣。与我花园接壤的地方，有一堵残垣，墙上砂浆的颜色早已模糊，砖头的碎片零落满地；另一堵墙则依然屹立着，显得高大威武。其实，这里原本有一个面积硕大的鸽子驯养场，后来为了兴建伯爵的狩猎小屋，而被拆掉了。所以，整个花园里，堆满了年代久远的石雕、梁楣、

直棂、柱顶，甚至还有一尊留着长须的古怪人物的雕塑，其人的腰间用绳子紧紧束着短祭袍，竖立在假山的对面。当然，这些都是过往的东西了，只能当作一点怀念。现在，在灌木丛与胡桃树的遮蔽下，有座极具伦敦特色、时髦的房子拔地而起，俯瞰着这一片片废墟。

尽管这座房子建立在废墟之上，而且外表看起来显得残旧，我还是不能贬低了自己的“巢穴”，因为这座房屋就是我心中的“宫殿”，它内部的舒适与方便正是我向往已久的。这座房子，结构坚固、设计合理、宽敞明亮、摆设得体，让人联想到赞歌中那句——“只有锡安^①的孩子们才会明白长久的快乐与无尽的财富”。对我而言，这房子实在是怡然自乐的人间天堂。

这座房子的魅力还在于，穿梭果园，能发现地势倾斜的广阔的牧场，六里之外，在格兰提这片黑沉沉的沼泽地上，埃里岛显得那么优雅美丽、耀眼夺目。在万里晴空的日子里，可以看到阳光在铅色屋顶上闪耀，而做工精妙的八角形装饰则在饱经风霜的顶尖上与阳光一起舞蹈。每每欣赏到这一美景，我都由衷地感叹造物主的仁慈。埃里岛水塔上的巨大砖石，从西边一直延伸过去，穿过恢宏的教堂门廊，似乎要将杂草丛生的维纳斯神庙与周围的大教堂融为一体。

诸位要是想到埃里岛展开虔诚之旅，那么，最好的季节便是在苹果园百花盛开的时节。在这时，能看到山形墙的屋顶，尖尖的塔楼，昏暗的窗户，配上草原上大片白色的花朵，仿如恢宏的画卷一般。而距此六里之外的大教堂，更是美不胜收的壮景，且看它在雾气氤氲的天色里，仿佛是在一片顺滑的蓝色石块上雕刻出来一样。倘若在天色晦暗的日子里，教堂四周更像险象环生的峭壁、嶙峋的岩石，映衬着远天的雷声隆隆，构成一幅恐怖惨淡的白

^①Zion锡安的宗教含义为主所赐予的名称，用来称呼那些一心一德、居于正义之中、没有任何贫苦者的人民（无价珍珠，摩西书7: 18）。